0:30-11:30,13:00

#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公告

### 重要提示

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大明电子"、"发行 人"或"公司")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 国证监会")颁布的《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》(证监会令 [第228号])(以下简称"《管理办法》")、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注册管理办法》(证监会令[第205号]),上海证券交易所(以 下简称"上交所")颁布的《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证 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 (2025年修订)》(上证发[2025] 46号)(以下简称"《实施细则》")、《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 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(2025年3月修订)》(上证发[2025]43号) (以下简称"《网上发行实施细则》")、《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(2024年修订)》(上证发[2024]112 号)(以下简称"《网下发行实施细则》"),中国证券业协会颁 布的《首次公开发行证券承销业务规则》(中证协发[2023]18 号)、《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》(中证协发 [2025]57号)、《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 理指引》(中证协发[2024]277号)(以下简称"《网下投资者分 类评价和管理指引》")等相关规定,以及上交所有关股票发 行上市规则和最新操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组织实施本次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。

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国泰海通"或 "保荐人(主承销商)")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(主承销商)。

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(以下 简称"战略配售")、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(以下 简称"网下发行")、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 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(以下简称 "网上发行")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、初步 询价及网上、网下发行由国泰海通负责组织实施。本次发行 的战略配售在国泰海通处进行,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均通过 上交所互联网交易平台(IPO网下询价申购)(以下简称"互联

## 保荐人(主承销商):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网交易平台")进行,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,请 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。关于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电子化的 详细内容,请查阅上交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公布的《网下 发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网址(http://www.sse.com.cn/disclosure/ listedinfo/listing/、http://www.sse.com.cn/ipo/home/) 查阅公告

发行人基本情况									
公司全称	大明电子股份有限 公司	证券简称	大明电子						
证券代码/网下申购 代码	603376	网上申购代码	732376						
网下申购简称	大明电子	网上申购简称	大明申购						
本次发行基本情况									
定价方式	网下初步询价确定 发行价格,网下不再 进行累计投标询价	本次发行数量(万股)	4,000.10						
发行后总股本 (万 股)	40,000.10	本次发行数量占发行 后总股本比例(%)	10%						
高价剔除比例(%)	1.0029	四数孰低值(元/股)	12.6510						
本次发行价格 (元/ 股)	12.55	本次发行价格是否超 出四数孰低值,以及 超出幅度(%)	否						
发行市盈率(每股收 益按照2024年度程 审计的扣除非经常的扣除非经常的 性损属于母公司公司 净利润除以本次 行后总股本计算)	17.97倍	其他估值指标(如适用)	不适用						
所属行业名称及行 业代码	汽车制造业(C36)	所属行业T-3日静态 行业市盈率	30.42倍						
根据发行价格确定 的承诺认购战略配 售总量(万股)	800.02	根据发行价格确定的 承诺认购战略配售总 量占本次发行数量比 (%)	20.00						
战略配售回拨后网 下发行数量(万股)	2,240.08	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 发行数量(万股)	960.00						

网下每笔拟申购数量上限(万股)(申购数量应为10万股整数倍)	1,100	网下每笔拟申购数量 下限(万股)	200				
网上每笔拟申购数量上限(万股)(申购数量应为500股整数倍)	0.95	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计 算的预计募集资金总 额(万元)	50,201.26				
承销方式	余额包销						

网下申购日及起止 2025年10月24日(T 网上申购日及起止时

图下缴款日及截止 2025年10月28日(T+ 网上缴款日及截止时 2025年10月28日 (T+2

发行人和保荐人(主承销商)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 投资风险,理性投资,认真阅读本公告及2025年10月23日(T-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 公告》(以下简称"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》")。

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宜扼要说明,不构成投资建议。 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,请仔细阅读2025年10月 16日(T-6日)刊登在上交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大明 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意 向书》(以下简称"《招股意向书》")。发行人和保荐人(主承销 商)在此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《招股意向书》中"重大事项提

示"和"风险因素"章节,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,自 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,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。发行 人受政治、经济、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,经营状况可能 会发生变化,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

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。

#### 一、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

大明电子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(A股)并在主板上 市(以下简称"本次发行")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,并已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(证监许 可[2025]1643号)。发行人股票简称为"大明电子",扩位简称 为"大明电子",股票代码为"603376",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 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,本次发行网上申购代码为 "732376"  $_{\circ}$ 

本次发行采用战略配售、网下发行和网上发行相结合的 方式进行。

(一)初步询价情况

1、总体申报情况

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期间为2025年10月21日 (T-3日) 1日)刊登在上交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上的《大明电子股 9:30-15:00。截至2025年10月21日(T-3日)15:00,保荐人(主 承销商)通过上交所业务管理系统平台(发行承销业务)(以 下简称"业务管理系统平台")共收到71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 的9,685个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,报价区间为7.68 元/股-23.00元/股,拟申购数量总和为10,463,110万股。配售 对象的具体报价情况请见本公告"附表:投资者报价信息统

2、投资者核查情况

#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

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发行人"或"大明电 子")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(A股)并在主板上市(以下 简称"本次发行")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(以下简称"上 交所")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,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 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证监许可[2025]1643号文

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"国泰海通"或 "保荐人(主承销商)")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(主承销商)。 经发行人和保荐人(主承销商)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 为4,000.10万股,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。本次发行将于2025年 10月24日(T日)分别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和上交所互联网交 易平台(IPO网下询价申购)(以下简称"互联网交易平台")实 施。

发行人和保荐人(主承销商)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

1、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(以 下简称"战略配售")、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(以 下简称"网下发行")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 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(以下简 称"网上发行")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

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、初步询价及网上、网下发行由国 泰海通负责组织实施。战略配售在国泰海通处进行;初步询 价及网下发行通过互联网交易平台实施;网上发行通过上交 所交易系统实施。

本次发行,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投资者 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,本次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 为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 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。

2、发行人和保荐人(主承销商)通过向符合条件的网下 投资者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, 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

3、初步询价结束后,发行人和保荐人(主承销商)根据《大 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安 排及初步询价公告》规定的剔除规则,在剔除不符合要求的投 资者报价后,经协商一致,将拟申购价格高于12.80元/股(不 属于母公司净利润/T-3日(2025年10月21日)总股本。 含12.80元/股)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;拟申购价格为12.80元/ 股的配售对象中,申购数量低于1,100万股(不含1,100万股) 1,100万股, 申购时间晚于2025年10月21日14:38:38.028的配 售对象全部剔除,申购时间为2025年10月21日14:38:38.028的 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104,430万股,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 的合理性,理性做出投资。 无效报价后申报总量10,412,950万股的1.0029%。剔除部分不 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公告》(以下简称 "《发行公告》")中的附表:"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"中备注为 "高价剔除"的部分。

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、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、所属 集资金需求金额为40,006.59万元,本次发行价格12.55元/股 行的; 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,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 对应融资规模为50,201.26万元,高于前述募集资金需求金 购倍数、市场情况、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,协商确额。 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2.55元/股,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

网下申购,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。其中,网下申购时间为值、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、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理。 9:30-15:00,网上申购时间为9:30-11:30,13:00-15:00。

5、本次发行价格12.55元/股对应的市盈率为:

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);

(2)16.18倍 (每股收益按照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

### 保荐人(主承销商):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);

(3)17.80倍 (每股收益按照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 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);

(4)17.97倍 (每股收益按照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 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)。

判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。

后网下投资者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,以及通过公 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、基本 养老保险基金、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、符合《保险资 金运用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与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 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(以下简称"四个 数孰低值")12.6510元/股。

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价格与网下投资者报价之间 存在的差异,网下投资者报价情况详见同日刊登在上交所网 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发行公告》。

所属行业为汽车制造业(C36),截至2025年10月21日(T-3 象填写限售期安排,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 日),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汽车制造业(C36),最近一个 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30.42倍。截至2025年10月21日 (T-3 日),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具体情

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T-3日股票 收盘价 (元/股)	2024年扣 非前EPS (元/股)	2024年扣 非后EPS (元/股)	对应的2024年 静态市盈率 (扣非前)(倍)	对应的2024年 静态市盈率 (扣非后)(倍)
002920.SZ	德赛西威	125.65	3.6127	3.5058	34.78	35.84
002906.SZ	华阳集团	30.51	1.2409	1.2033	24.59	25.36
600523.SH	贵航股份	14.65	0.4394	0.3840	33.34	38.15
均	信	_	_	_	30.90	33.12

数据来源: Wind资讯, 数据截至2025年10月21日(T-3日)。

注2:市盈率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,为四舍五人造成。

本次发行价格12.55元/股对应的发行人2024年扣除非经 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;拟申购价格为12.80元/股,申购数量为 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17.97倍,低于中证指数 有限公司发布的发行人所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 率,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静态市盈率平均水平,但仍存在未 配售对象,按业务管理系统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从后到 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。发行人和保荐 前的顺序,剔除8个配售对象。以上共计剔除105个配售对象, 人(主承销商)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,审慎研判发行定价

(3)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,本次网下发行提交了有效报 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。具体剔除情况请见《大明电子股份有价的投资者数量为544家,管理的配售对象个数为8,971个, 有效拟申购数量总和为9,701,620万股,为战略配售回拨前 网下初始发行规模的4,330.93倍。

(4)《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 4、发行人和保荐人(主承销商)根据初步询价结果,综合 板上市招股意向书》(以下简称"《招股意向书》")中披露的募

> (5)本次发行定价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,在初步询价阶 段由网下投资者基于真实认购意愿报价,发行人与保荐人 平等方面,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、市场情况、募 有任何异议,建议不参与本次发行。

(6)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,了

值投资理念,避免盲目炒作。监管机构、发行人和保荐人(主 承销商)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。

7、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40,006.59 万元。按本次发行价格12.55元/股和4,000.10万股的新股发 行数量计算,若本次发行成功,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 50,201.26万元,扣除约7,819.06万元(不含增值税)的发行费 用后,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42,382.20万元(如有尾数差异,为 6、本次发行价格为12.55元/股,请投资者根据以下情况 四舍五人所致)。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 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、经营管理和风险 (1)本次发行价格12.55元/股,不高于剔除最高报价部分 控制能力、财务状况、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

> 8、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,自本 担。 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主板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。

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%(向上取整计算)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 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;10%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,限售期自 司的相关规定。 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。网下投资 (2)根据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(GB/T4754-2017),公司 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,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 销商)包销。

> 战略配售方面,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本次获配股票限 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。限售 期届满后,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 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。

9、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,不得概括委托证 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。

10、本次发行申购,任一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 者网上发行一种方式进行申购。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 象,无论是否有效报价,均不能再参与网上发行。投资者参与 注1:2024年扣非前/后EPS计算口径:2024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/后归 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,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。同一投 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,以及投资者 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,以该投资者 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,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。

> 11、本次发行结束后,需经上交所批准后,方能在上交所 公开挂牌交易。如果未能获得批准,本次发行股份将无法上 市,发行人会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参 与申购的投资者。

> 12、请投资者务必关注投资风险,当出现以下情况时,发 行人及保荐人(主承销商)将协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:

(1)网下申购总量小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;

(2) 若网上申购不足,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,网下 投资者未能足额认购的;

(3)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,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 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%;

(4)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

(5)根据《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》第五十六条和《上 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 (2025年修订)》第七十二条: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发现证券 发行承销过程存在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的,可责 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25年10月24日(T日)进行网上和 (主承销商)根据初步询价结果,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 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,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处 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

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。均视为其已接受该发行价格;如对发行定价方法和发行价格。的前提下,经向上交所备案后,发行人和保荐人(主承销商) 的决定。 将择机重启发行。

13、网上、网下申购结束后,发行人和保荐人(主承销商) 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 解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,切实提高风险意识,强化价 将根据网上网下申购总体情况于2025年10月24日(T日)决定

是否启动回拨机制,对网下和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。回 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确定。具 体回拨机制请见《发行公告》中"二、(五)网上网下回拨机

14、网下投资者应根据《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 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 果公告》(以下简称"《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 告》"),于2025年10月28日(T+2日)16:00前,按最终确定的发 行价格与获配数量,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,认购资金 应当于2025年10月28日(T+2日)16:00前到账。

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,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 别缴款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,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,合 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,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

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,应根据《网下初步配售结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,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 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》履行资金交收义务,确保其资金账 户在2025年10月28日(T+2日)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 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。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 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,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 股票中,90%的股份无限售期,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 投资者自行承担。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

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人(主承

15、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,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 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%时, 发行人和保荐人(主承销商)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,并就中止 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。

16、配售对象应严格遵守行业监管要求,申购金额不得 超过相应的资产规模。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 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 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的,将被视为违约并应 承担违约责任,保荐人(主承销商)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 协会备案。

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 款的情形时,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 起6个月(按180个自然日计算,含次日)内不得参与新股、存 托凭证、可转换公司债券、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。放弃 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、存托凭证、可转 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。

17、本次发行前的股份有限售期,有关限售承诺及限售 期安排详见《招股意向书》。上述股份限售安排系相关股东基 于发行人治理需要及经营管理的稳定性, 根据相关法律、法 规作出的自愿承诺。

18、中国证监会、上交所、其他政府部门对发行人本次发 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,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 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。任何与之相反的 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。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,审慎研判 发行定价的合理性,理性做出投资决策。

19、拟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,须认真阅读2025年 10月16日(T-6日)刊登在上交所(www.sse.com.cn)的《招股 意向书》全文,特别是其中的"重大事项提示"及"风险因素" 章节,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,谨慎判断其经营状 况及投资价值,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。发行人受到政治、经 济、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,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,

20、本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并不保证揭示本次发行的全部 如发生以上情形,发行人和保荐人(主承销商)将及时公 投资风险,提示和建议投资者充分深入地了解证券市场的特 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,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。本 告中止发行原因、恢复发行安排等事宜。中止发行后,在中国 点及蕴含的各项风险,理性评估自身风险承受能力,并根据 (1)16.02倍(每股收益按照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 次发行价格不高于四个数孰低值。任何投资者如参与申购, 证监会同意注册决定的有效期内,且满足会后事项监管要求 自身经济实力和投资经验独立做出是否参与本次发行申购

发行人: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(主承销商):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3日